第五十二讲

我们读约翰福音第六章第 36 到 59 节，「『只是我对你们说过，你们已经看见我，还是不信。凡父所赐给我的人，必到我这里来；到我这里来的，我总不丢弃他。因为我从天上降下来，不是要按自己的意思行，乃是要按那差我来者的意思行。差我来者的意思就是：祂所赐给我的，叫我一个也不失落，在末日却叫他复活。因为我父的意思是叫一切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，并且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。』

犹太人因为耶稣说『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』，就私下议论祂，说：『这不是约瑟的儿子耶稣吗？祂的父母我们岂不认得吗？他如今怎么说「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」呢？』耶稣回答说：『你们不要大家议论。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，就没有能到我这里来的；到我这里来的，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。在先知书上写着说：「他们都要蒙 神的教训。」凡听见父之教训又学习的，就到我这里来。这不是说有人看见过父，惟独从 神来的，祂看见过父。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，信的人有永生。我就是生命的粮。你们的祖宗在旷野吃过吗哪，还是死了。这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，叫人吃了就不死。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生命的粮；人若吃这粮，就必永远活着。我所要赐的粮，就是我的肉，为世人之生命所赐的。』

因此，犹太人彼此争论说：『这个人怎能把祂的肉给我们吃呢？』耶稣说：『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：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，不喝人子的血，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。吃我肉、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，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。我的肉真是可吃的，我的血真是可喝的。吃我肉、喝我血的人常在我里面，我也常在他里面。永活的父怎样差我来，我又因父活着；照样，吃我肉的人也要因我活着。这就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。吃这粮的人，就永远活着，不像你们的祖宗吃过吗哪还是死了。』这些话是耶稣在迦百农会堂里教训人说的。」

信耶稣就是接受 神生命的种子

这一段就讲到「生命的粮」，这是要吃、不是种了。「种」是对没有信主的人，「吃」是对已经信主的人。我们要说清楚，因为人一信主，这生命栽在他里头，他就得了生命。所以，信耶稣得永生，「信」是把耶稣信到心里。你接待祂，这就叫信。所以，信耶稣跟信别的宗教不同。你所信别的宗教都是相对的，也就是说，你所信的对象——菩萨、教主或神，都是在对面的。你信它、拜它、求它、供奉它，甚至你还可以盖一个庙，把它放在庙里、让它坐在那里。或者你说它是在天上，你家里若有需要，可以把它搬回家。像妈祖就常常被人搬来搬去，他们还有一种说法，叫「分灵」，可以分个小妈祖，让你搬回去。但无论如何，他所信的都是相对的。他信的对象是在他以外、在他对面；他把它当作对象，来相信它。

但信耶稣不是这样，信耶稣跟这些宗教完全不同。信耶稣是生命之道，是把耶稣信到你的心里来。我们先读两处圣经，一处在约翰福音第一章第 12 节，「**凡接待祂的，就是信祂名的人，祂就赐他们权柄，作 神的儿女。**」「**接待祂**」就是把耶稣接受到心里来，这就是信祂名的人。以弗所书第三章第 17 节说得更清楚了，「**使基督因你们的信，住在你们心里……**」所以，在圣经里常常说到「基督在我里，我在基督里」，我们跟基督是完全联合的。有的圣经经文说得更清楚，我们一听就懂了，加拉太书第二章第 20 节，「**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，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；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，是因信 神的儿子而活，祂是爱我，为我舍己。**」耶稣基督在我里面活着，所以，信耶稣是这么一个信法。

到了歌罗西书第三章第 4 节就说，「**基督是我们的生命……**」这就叫「生命之道」。耶稣是我们的生命，祂是 神的儿子、祂也是 神生命的种子，祂进到我们里面、活在我们里面，所以，基督作我们的生命，祂是我们的生命。因此，基督徒又叫「基督人」。耶稣不是在我们的前边，让我们学祂、作祂的徒弟。耶稣基督乃是活在我们里头，祂就是我们的生命；我们因信 神的儿子而活，这才是真正的生命之道。我们与耶稣是合而为一的，耶稣是种子，这种进到我们里头成为我们的生命，并且要在我们里头长大成人。我们刚信主的时候，祂在我们里面是种子；这种子慢慢活了——基督刚在我们里面活了的时候，还是小婴孩，生命还

没有长大。等我们天天在真道上同归于一，认识 神的儿子，就得以长大成人（弗四 13）。我们不再吃奶，我们多吃干粮，我们的生命就越长越大，直到「**我活着就是基督**」（腓一 21），这就叫基督人，这是真正地信耶稣基督。

信主以后，要从喝灵奶，进深到吃干粮

亲爱的弟兄姊妹们，我们现在要讲到「吃生命的粮」。我们若是信了主、有了耶稣基督的生命，这生命在我们里头活了，我们就一定要吃生命的粮。哪有一个人活着不吃呢？是不是？所以，一个基督徒信主以后，他的生命开始长了，他就有一个欲望——他就喜欢听道、喜欢读圣经，这是自然的现象。好比一个小孩生下来，你不用教他，他就会在妈妈的怀里找奶头，他的小脑袋就会在那里拱、要找奶头，等他一口咬着了，就会吸奶。所以，初生的婴孩不用教，他自然就会了。他若吃不饱，就会哭，他一定要找到奶吃。吃乃食色性也、是人的本能，所以，他一定会吃。这第一个就是说到一个基督徒一信主、有了生命，他就要吃，他就喜欢听道。弟兄姊妹们，这真奇怪，我们不信主的时候，我们喜欢看电影、打牌……我们喜欢一般人的娱乐，喜欢看戏、喜欢上茶馆、喜欢串门子、喜欢看小说、武侠小说、爱情小说……我们就喜欢这一套。但等到人一信主，就很奇怪，他就喜欢听道，只要一听说哪里有人讲道、哪里来了一个有名的人讲道，他就要跑去听，还听得有来道去。你说这奇不奇怪?

有时候讲道的人也未必讲得很好，虽然讲得都是圣经上的话，但实在说来都很古板，可他听起来却很有趣，还有津津有味，为什么呢？因为他是在那里抱着奶瓶吃奶，他等于在吃奶、吃牛奶，不是人奶，而是牛奶。尤其，讲道的人还会在里面加上一点佐料，这叫什么呢？花样奶。为什么是花样奶呢？圣经彼得前书第二章有一句话，说「**纯净的灵奶**」。有时候，我们会在奶里搞点花样、在奶里加点佐料，比如，加点巧克力，就是巧克力奶；加点咖啡，就是咖啡味道的奶；或是加点木瓜，就是木瓜奶……他们有好多的花样，把樱桃、草莓……各种的味道加在里头，就成了加味的奶。但这种奶，说实在地，对于真正属灵的婴孩、对于基督徒并不太好。最好的就是「纯净的灵奶」。我们来看彼得前书第二章第 2 节，「**就要爱慕那纯净的灵奶，像才生的婴孩爱慕奶一样，叫你们因此渐长，以致得救。**」所以，一个基督徒信主，第 1 节说，「**所以，你们既除去一切的恶**

毒、诡诈并假善、嫉妒和一切毁谤的话，」（彼前二 1）我们已经得救了，从这些罪恶里出来了，然后就会爱慕奶、就喜欢听道。

听道听了一段时间以后，就会觉得不过瘾，就会想要自己查经、想要天天读圣经。在人没有信主的时候，读圣经读也读不进去，看两行就想打瞌睡了，因为觉得圣经枯燥无味，不像小说写得那么有趣味。所以，一般来说，人都不太喜欢读经，除非他灵里头有渴慕，好像困鹿渴慕溪水，他灵里头就会非常向往、就开始读圣经了。可是，读又读不懂，他就会去买参考书来查、来看，慢慢就越来越通了。并且，他会喜欢参加查经班、更多进深的查经班，他喜欢更深地去吸收 神的话，那就是吃干粮了。到了这时候，基督徒的灵命就长大了。所以，我们可以从一个基督徒的爱慕，来看他的生命。

有的基督徒只能吃奶，吃奶的时候还要打瞌睡，他的灵还没有活。虽然种子种在他里头了，但种子还沈埋在里头、还在那里孕育，他的灵还没有活。等到有一天，他爱慕听道、喜欢听道，这就是灵活了。他会买录音带回家听、会听收音机里的节目，这就叫爱慕灵奶。不过，有的人生命长得快、有的长得慢，有的发展得好、有的发展得不好……假如，发展得不好，他听几次道以后觉得没趣，又会回去打牌，又会活到魂里、堕落到肉体里，又去喝酒、抽烟，又去做些坏事……也有些人是种子根本没有种进去的。如果种进去了，圣灵就会作工，好的传道人也会来帮忙浇灌，给种子加点水、让种子发芽长大。好的浇灌、好的栽培就能让他很快长起来。这样，他就会爱慕灵奶，他就会想要明白圣经、多读圣经，到处找圣经的参考资料、到处听比较进深的查经了。他若听普通福音的道理，就不再觉得有劲儿了、不那么喜欢了，因为里面的养分太稀薄了，那几句话他都会背了，他需要更深的道理。这样一来，他的生命就突飞猛进，就长大成人了。有的人没有三、五年就出来传道，为主作见证，作先知讲道了；有的人就能够事奉，在教会里作祭司了。这些都是生命的种种下去以后，发展出来的结果。我们在教会里一看就懂了。

「吃我肉、喝我血」的属灵含义

主耶稣在约翰福音第六章讲到要「吃生命的粮」，犹太人很不懂。因为犹太

人当时还没有得着这生命，自然就不懂了。犹太人听到祂说，「你们要吃我的肉，要喝我的血。」我们看约翰福音第六章第 52 到 54 节，「**因此，犹太人彼此争论说：『这个人怎能把祂的肉给我们吃呢？』耶稣说：『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：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，不喝人子的血，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。吃我肉、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，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。』**」耶稣这样强调地说，犹太人更糊涂了。假如，今天有一个人在大街上喊着说，「我的肉是可吃的，我的血是可以喝的，吃我肉、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。」假如，今天有人这样喊，我们一定觉得他是神经病，是不是？他的肉怎么吃呢？是刺下来，还是切块、还是切丝、还是炒、还是煮……怎么吃呢？所以，大家就围着耶稣议论纷纷，他们都觉得很为难。但我们懂圣经的人就很容易明白，耶稣是「**道成了肉身**」（约一 14），耶稣乃是道所化成的肉身，是「 **神在肉身显现**」（提前三 16），这是一个奥秘。所以，你听祂的道、领祂的教、学祂的真理，你就是在吃祂的肉。你相信祂宝血的救赎，你每天求耶稣的宝血在永远的灵里洁净你，这就是吃祂的肉、喝祂的血。这样，你就有永远的生命，并且这生命要一天一天地长进，直到长大成人，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。

《约翰福音》这里说到「生命的粮」，很多人不能明白，还有很多犹太人特别议论纷纷，「**犹太人因爲耶稣说『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』，就私下议论祂，说：『这不是约瑟的儿子耶稣吗？祂的父母我们岂不认得吗？祂如今怎么说「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」呢？』**」（约六 41～42）所以，耶稣就详细地、再重复地给他们说明，祂是从天上降下来的。耶稣道成肉身，「**除了从天降下仍旧在天的人子，没有人升过天。**」（约三 13）所以，父那边的情形，只有耶稣基督从天上下来告诉我们了，「**从天上来的是在万有之上；从地上来的是属乎地**」（约三 31），从天上来的是属乎天，祂所说的也是属乎天，所以，耶稣的启示是从天上来给我们的真理、是从 神那里来的。祂是「**生命的粮**」（约六 35），我们若吃这粮（听祂的道），我们就永远活着，这灵就活了。你一信主，就种下了生命的种子；你天天听道，你就活了。你再查考圣经，让圣经上的话在你里面活着，你的生命就一天一天地丰盛了。要丰盛到什么程度呢？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（弗四 13），就是模成基督的模样，有基督的形像——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（弗四 24）。我们就变成又真、又爱、又义、又圣了。所以，一个基督徒要天天敞开脸，看见主的荣光（林后三 18）；我们要查经、要认识基督、要从基督吸收生命的丰盛，这就是第六章所说的「生命的粮」。

不过，这件事情后来又发生了变化，什么变化呢？我们看第 60 节，「**祂的门徒中有好些人听见了，就说：『这话甚难。谁能听呢？』**」（约六 60）所以，好多人都觉得很难，怎么吃祂的肉、喝祂的血，就能够永远活着呢？这办不到。他们以为耶稣有点神经了、以为这个人恐怕有点问题了，怎么会说这样的糊涂话呢？假如，今天我们在大街上讲这样讲，说不定有很多人会怀疑我们，甚至警察会把我们抓起来，关到疯人院里去。但耶稣这样的讲却是真理，祂是道成肉身，祂的道真是可吃的，祂的血（就是祂的宝血）真是可喝的。我们每天都要靠着耶稣的宝血在永远的灵里洁净我们，所以，基督徒无论什么时候，觉得心灵里有罪来侵害我们了，马上就可以求主用祂的宝血来洁净我们。所以，主耶稣的宝血随时随地可以在永远的灵里洁净我们。

后来有很多人都走了，我们看第 66 节，「**从此，祂门徒中多有退去的，不再和祂同行。**」（约六 66）糟糕了，很多人都想「这个人不再给我们吃了、也不再变饼了，就让我们吃祂的肉，这可办不到，我们没有办法吃这肉。」所以，他们就退去了。但耶稣用一句话就解释了，「**叫人活着的乃是灵，肉体是无益的。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，就是生命。**」（约六 63）耶稣说的话就是道，就是祂的肉，我们可以吃。我们把祂的道听进来，我们就是在吃。所以，「**人饥饿并非无饼，干渴非因无水，乃因不听耶和华的话**」（摩八 11）； 神的道就是我们生命的粮、生命的水。

如何吃生命的粮

我们可以吃，怎么吃呢？有七个动作，第一，要张开口；第二，要接受食物；第三，要嚼；第四，要吞；第五，要消化；第六，要吸收；第七，就要变成我们的体质、变成我们生命的内容。所以，吃第一要张开嘴，就是敞开心灵。第二，接受食物，就是侧耳而听、用心听，把 神的话听进来。然后，「嚼」就是慎思明辨，我们要嚼一嚼，若有渣子、有刺、有石头就吐掉，把好的部分嚼碎了就吃进去。「吞」就是存记在心，然后，在里边反覆思想，就是「消化」。嚼完以后，就存记下来，然后，在里头消化吸收，就变成我们的生命。以后在我们的祷告中就会有这些内容，这就成为我们的生命。这叫「生命之道」，耶稣基督就是生命的粮。